# 杭州百诚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辞职情况

杭州百诚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 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兼任财务总监程丹丹女士递交的书面辞任报告。程丹丹女士 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职务,辞任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 起生效, 辞任后仍然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位。

程丹丹女士原定任期为 2025 年 2 月 7 日至 2028 年 2 月 6 日。截至本公告披 露日,程丹丹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程丹丹 女士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 不会影响相关工作的正常进行,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尽快完成董事补选工作。

程丹丹女士担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董事 会对程丹丹女士在任职期间所做的工作及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 二、聘任董事会秘书情况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日常运作及信息披露等工作的开展,公司于2025年11 月2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的议案》。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 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楼 金芳女士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通过,董事会一致同意聘任陈树峰先 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简历见附件),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 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陈树峰先生熟悉履职相关的法律法规、具备与岗位要求相适应的职业操守及 履职能力。陈树峰先生已取得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 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不得担任董事会秘书的情形。

董事会秘书陈树峰先生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 0571-87923909

传真: 0571-87923909

电子邮箱: stock@hzbio-s.com

联系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临平街道绿洲路 159 号

## 三、补选非独立董事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补选陈树峰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陈树峰先生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此次补选非独立董事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 四、备查文件

1、辞任报告。

特此公告。

杭州百诚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21 日

### 附件:

陈树峰,男,1970年11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会计师职称。1993年至2001年任浙江省化工轻工总公司会计主管;2001年至2002年任杭州天宇消防工程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2年至2004年任贝因美集团投融资部总经理助理;2004年至2006年任方远集团邵武新天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6年至2011年任贝因美集团资金管理中心、资产管理中心经理;2011年至2012年任贝因美婴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高级经理;2012年12月至2018年6月任浙江天成自控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8年7月至2022年4月任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22年4月至2025年11月任浙江永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秘、财务总监。

陈树峰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管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第 3.2.5 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